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部门（单位）全称：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公章）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填报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承德市财政局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4、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5、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6、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7、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8、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9、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10、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11、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12、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

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13、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14、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15、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1）办公室。负责日常政务、办理文电、会务、机要、文秘、档案、保密、检务公开等工作；协调督办上级重要工作、批办事项；负责人大代表联络及管理检务协作、经费资产、基础建设、科技装备、交通工具、接待、后勤服务、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2）第一检察部。负责刑事犯罪及涉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逮捕、起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相关刑事申诉案件；负责检察机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3）第二检察部。负责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民事、行政案件的审查、抗诉，对县人民法院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监督，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民事、行政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民事、行政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行政支持起诉工作，办理民事、

行政申诉案件；负责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侵害英雄烈士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公益诉讼案件；负责对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公益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提出检察建议。办理公益诉讼申诉案件。

（4）第三检察部。负责对看守所和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监督，对法律规定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的侦查。负责案件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涉案财物监管、法律文书监管、案件信息公开、案件质量评查、业务考评和统计分析；负责人民监督员工作及业务应用系统的应用。负责检察调研及理论研究，司法体制改革综合协调工作；承办本院检察委员会日常工作。受理控告、申诉、信访；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负责接待群众来访、处理群众来信（含电、网等）事项。

（5）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负责干部人事、教育培训、检察宣传、表彰奖励、舆情应对、党建群团、党风廉政、检务督察、离退休等工作。负责司法警务工作；负责提押、看管、送达等工作，配合检察监督事项。

（二）人员情况

编制数 41，实有 41 人。

（三）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包括当年预算收入、预算支出等情况

2025 年 预 算 收 入 14050775.33 元 ， 预 算 支 出

14071680.65 元。2024 年预算收入 11573055 元，预算支出 11573055 元。收入预算较上年增加 2477720.33 元，增长 21.41%，支出预算较上年增长 2498625.65 元，增长 21.59%。收入支出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为财政保障力度加大，项目拨款增加、人员工资上涨。

2025 年实际收入 14050775.33 元，实际支出 14071680.65 元。2024 年实际收入 11111996.67 元，实际支出 11091091.35 元。实际收入较上年增长 2938778.66 元，同比增长 26.45%，的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上涨、项目经费较上年上涨。实际支出较上年增长 2980589.3 万元，同比增长 26.87%，主要原因为经费保障力度增大，人员工资上涨、项目支出增加。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无因公出国人员；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无因公出国人员。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6.51 万元，支出决算 26.51 万元，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2.55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俭，压减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

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年度、上年度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6.51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为我院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不超预算。较上年减少 2.55 万元，主要是主要是厉行节俭，压减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 0.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6%。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4.37 万元，降低 87.4%，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度减少 2.53 万元，降低 80.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3 批次、84 人次。

（四）部门（单位）主要履职情况

1、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牢牢把握服务大局的政治使命，全力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坚持在护航发展大局上锚定方向，精准发力，高质效保障县域经济社会发展。

以检察之责守护兴隆之安。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批捕 61 件 75 人，起诉 207 件 257 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提前介入杨某等 8 人涉恶案件侦办，做到打早打小，

确保除恶务尽；紧盯生产生活安全，批捕危险物品肇事、重大责任事故犯罪 1 人，起诉 5 人，针对监管漏洞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以检察之力保障发展之重。重点打击群众身边腐败，办理监委移送审查起诉职务犯罪案件 8 件 9 人，依法对高某某贪污案、宋某某贪污受贿案提起公诉，均获法院有罪判决。严厉打击扰乱市场秩序、破坏金融秩序、金融诈骗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起诉 11 件 17 人。开展反假币、防范非法集资等宣传活动 10 余次，发放宣传手册 500 余份，为 5 家民营企业提供“订单式”答疑 12 次，真正实现普法有温度，服务有力度。

以检察之为共绘生态之美。依法惩治破坏环境资源犯罪，批捕 1 件 1 人，起诉 3 件 7 人。聚焦水生态环境保护，发挥“河长+检察长”工作机制作用，办理滦河、潮河支流非法捕捞、垃圾倾倒等公益诉讼案件 7 件，督促清理地笼、丝网等违法网具 30 件、河道及周边垃圾 3 吨；聚焦绿色矿山建设，践行“专业化法律监督+恢复性司法实践”工作模式，利用无人机航拍、卫星遥感等科技赋能对县域矿山进行无死角巡察，通过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封堵废弃矿洞 200 余处，修复被损毁、非法占用的林地 70 余亩，诉请生态损害赔偿金 110 万元。

以检察之治维护社会之稳。扎实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工作，受理来信来访 117 件，7 日内回复率 100%，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70 件次，实现涉检赴省进

京“零上访”。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常态化接待群众来访制度、包案制度，通过释法说理、公开听证等举措，引导来访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

（2）牢牢把握司法为民的责任担当，全力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

坚持在厚植民生福祉上担当作为，务实笃行，高质量办好民生实事。

打通防汛救灾“生命线”。面对“7·28”水灾严峻形势，全体检察干警闻令而动，向险而行，一对一帮扶慰问受灾群众32户，抽调精干力量组建下沉工作队精准帮扶罗圈厂村，全力以赴投入抢险抢修、运送物资、清淤消杀、避险转移安置及灾后恢复重建。发动干警、联系公益组织踊跃捐助款物近7万元。4名干警在抢险救灾中勇救遇险群众，被授予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做好民生守护“答卷人”。守好群众的“钱袋子”，批捕集资诈骗、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12件12人，起诉29件38人。守好群众的“菜篮子”，办理危害食品安全刑事案件1件2人，公益诉讼案件8件，针对民宿食品、小摊点食品安全问题督促行政机关排查商户200余家，整改问题57个。守好群众的“药箱子”，办理妨害药品管理刑事案件3件6人，针对医美机构违规诊疗问题，督促主管机关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5份。

织密特定群体“保护网”。常态化开展特定群体权益司法保护，严惩侵害妇女、老年人合法权益犯罪，起诉20人；

支持权益受损的农民工、老年人等特定群体提起民事诉讼 7 件，追索劳动报酬、抚养费等 42 万余元；依法为 5 名因案致贫、致困群众发放司法救助金 10 万元，帮助其走出生活困境，传递司法温度。

打好未成年人保护“组合拳”。“零容忍”惩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批捕 15 人，起诉 16 人；坚持“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批捕未成年人犯罪 12 人，起诉 14 人，附条件不起诉 1 人，制发督促监护令^①11 份，帮教 7 名未成年人回归正途；着力构建“检察+妇联+卫健+N”工作机制，协同整治违规用工、未成年人文身问题 2 个；“雾灵春蕾”未检团队通过法治进校园、检察开放日、开学第一课等方式开展普法宣传 10 余次，覆盖学生 2000 余人，将司法保护融入“六大保护”^②全过程。

（3）牢牢把握法律监督的职能定位，全力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坚持在深耕主责主业上守正创新，善作善成，高水平强化检察监督。

深入推进刑事检察监督。严守审查逮捕、审查起诉质量标准、对未达刑事责任年龄或依法不构成犯罪的 12 件 27 人作出法定不捕、不诉处理；有效发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③职责作用，监督立案 2 件、撤案 3 件，纠正漏捕、漏诉 3 件，提前介入 21 件；强化刑事诉讼全流程监督，监督纠正刑事诉讼各环节各类违法活动 327 件，以程序公正保证实体公正。

持续推进民事行政检察监督。紧盯民事诉讼活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办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 33 件；深化虚假诉讼监督，监督一起“赌债”变“借款”虚假诉讼案再审改判；办理行政检察案件 107 件，强化“行刑反向衔接”^④，针对应当给予行政处罚的被不起诉人依法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意见 42 件，涉及罚款 29.35 万元，做好不起诉的“后半篇”文章。

规范推进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办理公益诉讼案件 56 件，向行政机关发出磋商意见书、检察建议 48 份；持续推进“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扎实开展春季农资打假、现制现售饮用水、餐饮具集中清洗消毒加工等专项活动，发出检察建议 9 份，已全部整改到位；利用“非标油”平台模型核查加油站偷税线索 15 件，督促税务机关追缴税款与滞纳金 110 万元。

（4）牢牢把握自身建设的更高标准，全力锻造高素质检察队伍

坚持在深化队伍建设上持之以恒，固本强基，高标准锻造检察铁军。

坚持以政治建设铸魂。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交流 21 次，以学思践悟强化理论武装；持续加强党组织建设，定期开展“三会一课” 44 次，组织干警赴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烈士陵园等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4 次；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向县委及县委政法委请示报告

重大事项 10 次。

坚持以素能建设固本。常态化开展政治轮训、同堂培训、轮岗交流 50 余人次，与时俱进提升政治能力和业务素能。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组建“兴检晨星”小队，深化“党建+青年干警”人才培育品牌建设，县检察院党支部获评县直机关“四强”党支部。扎实开展信息宣传调研工作，被省级以上媒体报刊采用 15 篇，1 篇调研文章获京津冀理论征文优秀奖。

坚持以作风建设塑形。狠抓党风廉政建设，扎实推进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和政法系统失职失责专项整治，通过“学查改”整改问题 64 个、开展廉政谈话 14 人次、警示教育 5 次、反面典型案例研讨 1 次、签订廉政承诺书 38 份，促进警醒效果转化为日常自觉；严格执行“三个规定^③”，院领导带头填报重大事项 56 件，让“有问必录”成为铁规矩。

坚持以监督建设强基。自觉接受人大监督，高质效办理代表委员审议报告和调研座谈提出的意见建议 10 条，3 名员额检察官接受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监督，综合运用评议结果提升检察官履职能力；主动接受民主监督，广泛邀请代表委员参与新闻发布会、检察开放日等检察活动 4 件 8 人次；真诚接受社会监督，为律师提供现场、互联网和异地阅卷 117 次，对拟决定不批捕、不起诉案件举行公开听证 58 件次。

2、预决算公开

部门预算、决算全部按规定在兴隆政府网及本部门门户

网站及时、主动公开。

3、存量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及使用合法合规，尽量减少现金的使用，费用报销基本实现“零现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情况；不存在挤占情况；不存在挪用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4、三公经费控制

我院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理性节约有关规定，压减行政运行成本，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在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前提下适当压缩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支出。

5、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我院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有效的防各类风险的发生。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检察事业的发展。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组织对我院 20215 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

面综合评价。将每个预算项目各绩效会标实际完成值与年初设定的预期值相比较、对照自查、逐项评定每项指标得分，计算自评分数，并分析绩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提出整改措施撰写评价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得分 96 分）

（一）投入绩效情况分析（满 15 分，得分 11 分）：

1、目标设定（满 5 分，得分 4 分）

- （1）职责明确满分 1 分，得 1 分；
- （2）活动合规满分 1 分，得 1 分；
- （3）活动合理满分 1 分，得 1 分；
- （4）目标覆盖率 100%，满分 1 分，得 1 分；
- （5）目标管理创新满分 1 分，得 0 分。

2、预算配置（满分 10 分，得 7 分）：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41 \div 41 \times 100\% = 100\%$ ，目标值 $\leq 100\%$ ；达到目标值得 3 分。

（2）“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达到目标值得 4 分，得 4 分；

（3）重点支出安排率 $=0$ ，目标值 $\geq$ 目标值 70%，满分 3 分，得分,0 分。

（二）过程绩效情况分析（总分 55 分，得分 55 分）

1、预算执行（满分 27 分，得分 27 分）

（1）预算完成率 $=（\text{预算完成数} / \text{预算数}） \times 100\% = （14071680.65 / 14071680.65） \times 100\% = 100\%$ ， $100\% >$ 结果

≥90%，得 3 分。

(2) 预算调整率=3.7%<10%，满分 3 分，得 3 分

(3) 支付进度率满分 6 分，得 6 分。半年进度：结果 ≥50%，得 3 分，全年支出进度 95.83%，100%>结果 ≥95%，得 3 分，共得 6 分。

(4) 结转结余率=0。满分 3 分，得 3 分，目标值为 0；达到目标值得 3 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5)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0-20905.32)÷20905.32×100%≤0%，目标值为≤0%，满分 3 分，得 3 分。达到目标值得 3 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6)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100%≤100%，满分 3 分，得 3 分。

(7)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满分 3 分，得 3 分

(8) 政府采购执行率，全年项目均未达到政府采购最低限额标准，未参加政府采购，满分 3 分，得 3 分

2、预算管理（总分 18 分，得分 18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2 分，得 2 分，已制定或具

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9 分，得 9 分，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情况；6.不存在挤占情况；7.不存在挪用情况；8.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满分 3 分，得 3 分。1.公开预决算信息；2.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3.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4）基础信息完善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1.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4.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3、资产管理（总分 8 分，得 8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2 分，得 2 分，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合法、合规、完整；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资产管理完全性满分 3 分，得 3 分，资产保存完整；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

入及时足额上缴。

(3) 固定资产利用率满分 3 分，得 3 分

4、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总分 2 分，得分 2 分）

监控率=100%，满分 2 分，得 2 分

(三) 支出绩效情况分析（总分 15 分，得 15 分）

1、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
 $\times 100\%$ 。=100%，满分 4 分，得 4 分。

2、项目质量达标率=100%，满分 4 分，得 4 分

3、重点工作办结率=100%，满分 4 分，得 4 分

4、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100%，满分 3 分，得 3 分

(四) 效果绩效情况分析（总分 15 分，得 15 分）

1、违规率=0，满分 2 分，得 2 分

2、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价满分 5 分，得 5 分

3、评价结果应用率=100%满分 2 分，得 2 分

4、结果应用创新满分 1 分，得 1 分

5、社会公众满意度 优秀（5 分）满分 5 分，得 5 分

四、存在的问题

1、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有待加强。

2、支出管理力度不够，支出结构优化不足、项目启动慢、资金拨付不及时。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完善制度建设，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编实编细预算、

加强宣传培训调研，提高绩效意识。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落实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实编细预算、加快进行项目实施、尽快支付资金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